

看！这是2025年的株洲

《株洲市十四五城镇建设规划》发布，“三问三答”深度解读

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吴楚

未来五年，株洲的城镇发展问题如何逐步破解？日前，市住建局在官网公布《株洲市十四五城镇建设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这份由市住建和发改两部门联合制定并印发的规划，用近五万字的篇幅勾勒出株洲未来五年城镇建设蓝图。记者在《规划》中梳理出三对“问答”，邀请读者一同见证株洲新变化。

问 城镇发展南北不均衡如何破解？

株洲市域狭长，城区偏居最北端，城与县由北至南依次铺开。从中心城区辐射带动县城角度而言，株洲天然不占优势。

南北发展不均衡自然就出现了。《规划》指出：北部城镇相对密集，城镇化水平高；南部城镇相对稀少，城镇化水平偏低。

数据表述可能更为直观，从官方公布的城镇化率、GDP、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多个指标看，株洲由北至南一路下降。

例如，醴陵2020年实现GDP737亿元、攸县420亿元、茶陵223亿元、炎陵88.5亿元，醴陵202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接近4.5万元、攸县4.3万元、茶陵3.7万元、炎陵3.2万元。

“南部缺一个区域性的中心城市来促进就地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规划》指出。

答 再造城乡新格局 打造“一核一圈一廊”

以新空间格局破解南北区域发展不均衡。“一核”为株洲中心城区发展核，“一圈”为株洲都市圈，“一廊”为醴炎县城经济发展走廊。

“一核”，关键在于主动融入长株潭。在绿心保护、湘江保护、交通协同、湘江风光带建设等方面下功夫，全力避免三市在产业发展、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中出现重复建设、恶性竞争。

“一圈”，强化娄醴高速、长株醴城际铁路、东城大道、航空大道、绿枫大道和湘江大道的轴线带动作用，培育出株洲增长极。

“一廊”，要点在于建好县城以及它们之间的人口流动机制。醴陵的陶瓷、攸县的农产品、茶陵的生态农业、炎陵的山水文旅，在发展特色产业之上，进一步建好县城基础设施，为城镇居民搭好发展舞台。

问 城市新区如何破解“千城一面”？

过去数年，株洲城区东南西北冒出多个“新城”，眼下来看，不仅出现发展不均衡，用地弊端也在凸显。

其中，诸如航空服饰城、轨道科技城等依托本土优势产业而建的新城发展路径清晰，优势明显。

“但部分以住宅开发、商业配套为主的新城区缺乏鲜明的特色，造成了内部的竞争关系，难以形成良性循环，部分新城有城无产或有城无人。”《规划》指出。

与此同时，部分新城新区用地集约度不高，规划面积已远大于老城区面积。部分新区规划已经超出了国土城镇建设用地控制范围。随着主干路网的形成，道路周边区域面临有开发需求但无国土指标的情况。

新城新区的最终目标是“产城融合”，但路径需要变更。过去是“产、人、城”，如今该如何向“城、人、产”的现代城市发展模式转变？

答 新城新区要“全过程治理”

对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事求是、因地制宜，梳理株洲城市新区发展的定位和主导功能，找寻差异与特色。

在《规划》中，云龙示范区、清水塘生态科技产业新城、天易科技城、南洲新区四大片区再次明确各自定位。

一方面，既有片区在开发建设中；另一方面，新片区还在持续出现。比如，近日，“湘江新城片区”“枫溪生态新城”片区正在火热招商。

如何纠正新城建设土地浪费与纯粹商业地产驱动的恶习？

《规划》提出新城治理的概念：推动新区向“多元协同”治理模式发展。

城市新区的管理方式应充分展示政府积极有为、精准作为的新社会协同治理模式。为适应国家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株洲应在城市新区探索从规划方案编制到社会共识，再到实施管理的全过程治理模式，为创新城市治理模式、建立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治理体系的持续改革过程提供样本。

“未来新区的治理要从过去‘科层式、复杂交错、重审批轻服务’的僵化管理模式，向‘多元主体参与、多元化协同’的善治模式转变。”《规划》呼吁。

问 城市如何更有吸引力？

2015年，株洲常住人口400.05万人；2020年，这一数字为390.27万人。从数据上看，人口减少不多。

然而，从全省14个州市排名上看，株洲常住人口在全省却仅多于张家界、湘西州、娄底、湘潭。

在中部77个非省会城市中，株洲人口数据排名中等偏下，仅为河南南阳的40%，不足江西赣州、安徽阜阳、河南周口人口的一半。

再看产业结构。到2020年，株洲产业结构调整为8.2:46.3:45.5，仍是“二三一”模式，但三产与二产基本持平。

不过，《规划》指出，以制造业为主的产业发展模式，相对第三产业来说，缺乏弹性和可变空间，难以为本土城镇化发展提供充足的就业岗位，对城镇化的拉动作用有限。目前市区的产业发展还处在集聚阶段，并没有形成产业外溢。

此外，加上株洲市域狭长的地理空间制约，对南部县城的辐射带动作用尤为有限，导致对县城外来人口和农业转移人口的吸纳能力不强。

当然还存在生态环境短板、城市文化建设短板、城中村分散等问题。

归根结底，一座城市对人的吸引力无非三个字：活得好。如何让株洲的工作生活体验再上一个档次？

答 全力补短板

道路交通依旧是市政建设补短板的重点，融城道路及市内“一心两环两桥多路”成为首要目标。

“一心”指株洲火车站枢纽中心，“两环”指中环大道效能提升工程和内环贯通工程，“两桥”指清水塘大桥和群丰大桥，“多路”指构建城市骨架路网的多条主、次干路。

长株潭融城重点道路有：长沙机场联络线(云峰大道—市界)、云峰大道西—昭云大道、田心大道—黄兴大道、清水路—商城路。

在中心城区，铁路路贯通工程成为重中之重。此外，北师大附属学校、天元学校、白鹤小学等学校周边路网将完善。当然还有一批停车场、步行道改造工程。

道路之后，便是园林绿地建设。“十四五”期间，“十园十湖”将持续推进，目标是“三百米见绿、五百米见园”。

另一个重点戏便是全面实施老旧社区改造。对“工业株洲”而言，将重点对田心片区、清水塘片区、董家垅片区、331片区、电厂及周边区域等城市产业发展区进行旧城更新。着力将田心片区和331片区打造成为轨道特色小镇和航空特色小镇，将清水塘片区打造成为老工业区转型发展示范区，将电厂及周边区域打造成为留有工业记忆且设施齐全的生活组团。

城市“三分建七分管”，未来，一大批数据库、数字化城市信息平台、智慧路灯等智慧市政设施，“智慧房产”等一大批智慧政务平台也将持续完善升级。

▲株洲湘江两岸。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谢慧 摄

擅自变卖法院扣押物 结果未逃脱执行反坐牢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贺天鸿 通讯员/谢燕)近日，渌口区人民法院对一起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案件进行审理与判决，被告人刘某某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

2020年5月，刘某某无证驾驶无牌正三轮摩托车从龙潭镇砖桥村往庙湾村方向行驶，与同向右侧路边步行的文某(受害人)相撞，导致文某受伤。事故发生后，刘某某驾车逃逸，文某被送往医院住院治疗。交警部门认定，刘某某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文某不承担事故责任。后经渌口区人民法院审理判决，刘某某还需赔偿文某各项损失合计6.9万余元。因刘某某未履行判决内容，文某遂向渌口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在执行过程中，法院扣押了刘某某砍伐并存放于自家后山的木材400根，双方当事人于去年6月7日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约定由刘某某在去年6月22日前联系买受人购买扣押的木材，并将所得价款交付申请执行人文某。

期限届满后，刘某某在渌口区人民法院未解除扣押的情况下擅自将木材变卖，且未将所得价款支付给申请执行人文某，并拒绝配合法院调查。法院以刘某某涉嫌拒不执行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法院经审理认为，因刘某某自动投案如实供述其犯罪事实，有自首情节，且主动履行了部分赔偿，获得了申请执行人文某的谅解，遂依法作出了上述判决。

执行法官提醒各位被执行人，人民法院作出的判决书、裁定书具有国家强制力，进入执行程序后，被执行人更应及时、足额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如履行确有困难，也应主动申报财产，主动与申请执行人协商和解，配合执行。本案中，被执行人刘某某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逃避执行，最终还是未能逃脱执行，并且还受到了法律制裁。

男子酒驾躲检查 倒车逃跑酿事故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沈全华 通讯员/卜妍)2月18日下午，事故受害者家属李女士带着一面锦旗来到芦淞交警大队，为三中队全体民警辅警执法为民的工作作风点赞。

2月15日晚上8时30分左右，三中队在芦淞区南环线京淞立交桥下开展酒驾专项整治时，突然一辆小汽车在匝道处倒车，并撞到后面的车辆。中队长刘文察觉有异常，随即上前查看情况，肇事男子看到交警后企图逃跑。交警立即对其进行追捕，最终将肇事者抓获，并安排事故双方协商解决这起交通事故。

经检测，肇事男子酒精含量为35毫克/100毫升，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其驾驶证为注销状态，属于无证驾驶。

目前，该男子已被限制申领驾驶证两年，罚款2000元，行政拘留8天。

《友好社区不“友好” 幸福社区不“幸福”》后续 滞留的生活垃圾 预计3天内清运完毕



▲2月19日，保洁人员在对生活垃圾进行清运。 记者/刘平 摄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刘平)小区卫生无人打扫、生活垃圾无人清运的现象持续多日，导致董家垅街道多个居民小区垃圾成山，居民怨声载道。(详见本报2月18日A07版报道)

报道见报当天，董家垅街道办组织召开了南方公司物业分离移交小区物业入户宣传工作部署会，对生活垃圾清运、开展入户宣传等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 滞留生活垃圾堆已在清理中

2月19日，位于友好社区建设二村出入口旁的垃圾堆被清运干净，曾被垃圾掩埋的大型垃圾箱露出原形，摆放路边重新使用。

在友好社区的友好村、建设一村，幸福社区的幸福村等居民小区，有来自株洲新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新航物业公司)的保洁人员在清运垃圾。

存在生活垃圾无人清运现象的小区 and 家属村分布在友好、幸福、欣月、中心、劳动、南苑、南华等七个社区，被分成12个片区，涉及住户8000户左右。

“预计3天内将生活垃圾全部清运。”董家垅街道办相关负责人表示，12个片区均已成立业主委员会，但由于多种原因至今没有一个片区与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承担过渡期物业服务的新航物业公司在没有服务合同的前提下坚持服务

○ 上百名街道、社区工作人员入户宣传

根据部署会安排，来自街道办、居委会的上百名工作人员分别在上述七个社区开展入户宣传工作。

董家垅街道办相关负责人介绍，根据央企原职工家属村物业分离移交相关文件精神，过渡期后(即2022年1月1日起)南方公司不得再以任何形式对职工家属村的物业服务进行补贴，这部分家属村物业管理服务按照社会化、市场化方式由业主购买服务运行。目前，新航物业公司将物业服务收费标准调整为30元/户/月，将在各片区统一标准。但有业主认为，小区“三供一业”改造前，每户业主每月仅需交6元卫生费，而物业服务市

场化后，收费标准上涨数倍。

街道办相关工作人员介绍，物业服务市场化后的收费标准是根据物业服务企业提供的服务内容确定，贴合实际，主要是部分业主没有转变“花钱买服务”的观念，他们将通过入户走访宣传，解答业主心中疑惑。

上个月违规“放炮” 52人收到罚单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中心/沈全华 通讯员/阎俊)岁末年初，烟花爆竹不是想放就放。2月19日，市公安局发布消息称，今年1月共处置中心城区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简称“放炮”)警情52起，均为市民拨打110报警。

独乐乐不如众乐乐，新年来了能否随意“放炮”？不行！1月1日20时许，刘某因庆祝新年到来，在株洲大桥东头的河边违规“放炮”，引来芦淞警方的处罚。

乔迁新居、工地封顶、搬迁办公室是大事，违规“放炮”也是不行的，深夜扰人清梦更是不该。

1月1日10时许，姚某因办公室搬迁，在芦淞区某小区违规“放炮”。

1月3日0时许，皮某因乔迁新居，在天元区汽配园附近违规“放炮”。

1月16日6时许，唐某因哥哥搬家，在芦淞区某小区门口违规“放炮”。

1月19日11时许，黄某因庆祝工地封顶，在天元区某工地违规“放炮”。

硝烟还未散尽，这4人分别收到公安机关的一张行政处罚决定书。

新店开业、搞庆祝活动本在情理之中，注意不要污染环境。1月

20日11时许，天元区的胡某因饭店开业，在某小区门面违规“放炮”。

“放炮”一时爽，后果要掂量。1月3日3时许，刘某喝完酒后，在天元区某小区附近违规“放炮”。

1月29日20时许，黄某在石峰区响田西路违规“放炮”。

寄托哀思有更好方式，燃放烟花爆竹并非标配。1月11日11时许，刘某因朋友家老人过世，在天元区某小区违规“放炮”。

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市区公安机关对以上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的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并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